

## 各直轄市、縣（市）海洋教育

## 「書面成果」及「推廣暨教學成果展示」評選項目

項目名稱	說明	評量比例 (權重)
推動機制及資源 整合	1. 健全地方海洋教育推動之運作機制。 2. 能整合並運用地方社教機構、非營利組織、各級學校、人力等相關資源。 3. 結合戶外教育、環境教育等相關資源。	<b>20%</b>
發展特色課程	1. 研發國小、國中跨學科／領域海洋教育課程或教案。 2. 研發地方海洋教育特色課程，將海洋元素融入縣（市）、校本課程。 3. 課程或教學方案具開創性且能符合當前教育趨勢。	<b>30%</b>
執行成果豐富度	1. 執行成果豐富多元，活動推廣成效卓著。 2. 活動具有延續性及發展性，具有量化或質化評量效益或檢核機制。	<b>25%</b>
海洋教育教師 培育及增能	1. 培養海洋教育種子教師，定期增能，賦予推動海洋教育之任務。 2. 組成海洋教育課程共備社群或輔導團隊。 3. 能精進與創新既有課程教學。	<b>25%</b>